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

傳真：(02)27026324

聯絡人及電話：王玫(02)27065866轉2531

電子郵件信箱：A140011@nhi.gov.tw



受文者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9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部授保字第104000020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1040037751-1.jpg)

主旨：為加強國人自我健康管理，惠請鼓勵同仁使用本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「健康存摺」系統，並向所屬轉知宣導，至鈞公誼。

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推廣之「健康存摺」已列為行政院網路施政六大亮點之一，惠請鼓勵單位同仁至本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全球資訊網「健康存摺專區」，下載個人最近1至2年的健保就醫紀錄(包含醫療院所名稱、就醫日期、疾病、處置、處方藥品、健保支付點數、部分負擔、過敏資料、保險費繳納明細等)，以瞭解自身就醫、用藥及檢驗(查)等情況，並做好自我健康管理，網址：<https://med.nhi.gov.tw/ihke000/IHKE0100S01.aspx>，相關資料或下載問題請向網頁所列之諮詢窗口洽詢(如附件)。
- 二、為加強宣導本項服務，惠請貴單位協助於相關電子佈告欄公布下列跑馬快訊：「快到健保署全球資訊網(www.nhi.gov.tw)下載您的『健康存摺』，即時掌握您的健康資訊！」，並於刊登訊息後賜復至A140011@nhi.gov.tw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15-09-15
11:20:32



裝



訂

線